

##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了使公司建立高性能、高可靠、小型化的关键电子部件及系统研发平台，规划出相关的系列化产品，并促进相关产品在航空、航天、高端工业控制领域的广泛应用，计划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部分营运资金 3,200 万元设立北京欧比特控制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比特研究院”），促进公司在这些领域的技术创新、向高端市场快速拓展。

2、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部分营运资金 3,2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欧比特控制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上述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部分营运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决策权限，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投资主体介绍

投资主体为本公司，无其他投资主体。

### 三、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欧比特控制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工商登记注册的名称为准）；

2、拟设地点：北京中关村；

3、注册资本：3,200 万元，全部由公司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4、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及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测试、销售

和技术服务（暂定，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5、法人治理结构：欧比特研究院设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董事人选由本公司委派；欧比特研究院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监事人选由本公司委派；欧比特研究院设总经理一人，由本公司委派（暂定，以最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的章程为准）。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 **1、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北京建立欧比特研究院，目的是发挥本公司的技术优势，结合北京的地理、人才、信息资源、市场资源优势，进一步拓展关键电子部件及系统产品线及市场范围，为企业未来整体发展奠定基础，符合企业自身战略发展的需要，将有助于公司更贴近客户、掌握市场方向、了解客户需求，组织技术攻关，提出公司技术产品发展规划，建立高性能、高可靠、小型化的关键电子部件及系统研发平台，规划出相关的系列化产品，并促进相关产品在航空、航天、高端工业控制领域的广泛应用。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逐步实现我国航空、航天、高端工业控制领域关键电子部件及系统的国产化，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研发与产业化体系，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国家核心竞争力。在服务于本公司技术产品系列化发展的同时，还可将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逐步向相关产业延伸设计，接受委托开发，通过远程设计和资源共享，使我国更多的电子系统及其它相关企业受益于设计资源与专业研发环境，大幅度地提高资源利用率，为公司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

##### **2、存在的风险**

**行业风险：**一般来讲，航空、航天、高端工业控制领域是一个大投入、高风险、高产出的行业，同时受世界电子产品市场周期性的影响。

**技术风险：**技术发展的日新月异和产品的不断更新换代，落后产品和企业将很快被淘汰，形成项目的技术风险。

**人才风险：**本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实现较快的技术创新，因此对高素质的人才(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有较大的需求，特别是本项目中掌握关键技术的人才的稳定，将直接影响本项目的正常实施。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北京欧比特控制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

## 五、其他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注册登记后，对本次3,200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子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北京欧比特控制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7月30日